

潍坊市一家养老机构的老人。(资料片)

申请政府购买养老 先让第三方评估

此前都是由民政部门进行评估审核

本报8月28日讯(记者 丛书莹)28日,记者从潍坊市民政局了解到,潍坊出台第三方养老评估机制,为了保证公平,以后老人申请政府购买养老服务,民政部门不再出面评估,而是交由具有评估职能的第三方机构,具体的评估内容也已成形。

记者了解到,第三方评估机构必须具备养老评估能力和监督能力,而且工作人员在养老方面必须具有充足经验。现在挑选的第三方养老评估机构是市内养老协会、养老服务指导中心。之后随着规模的扩大,会在社会进行养老评估组织公开招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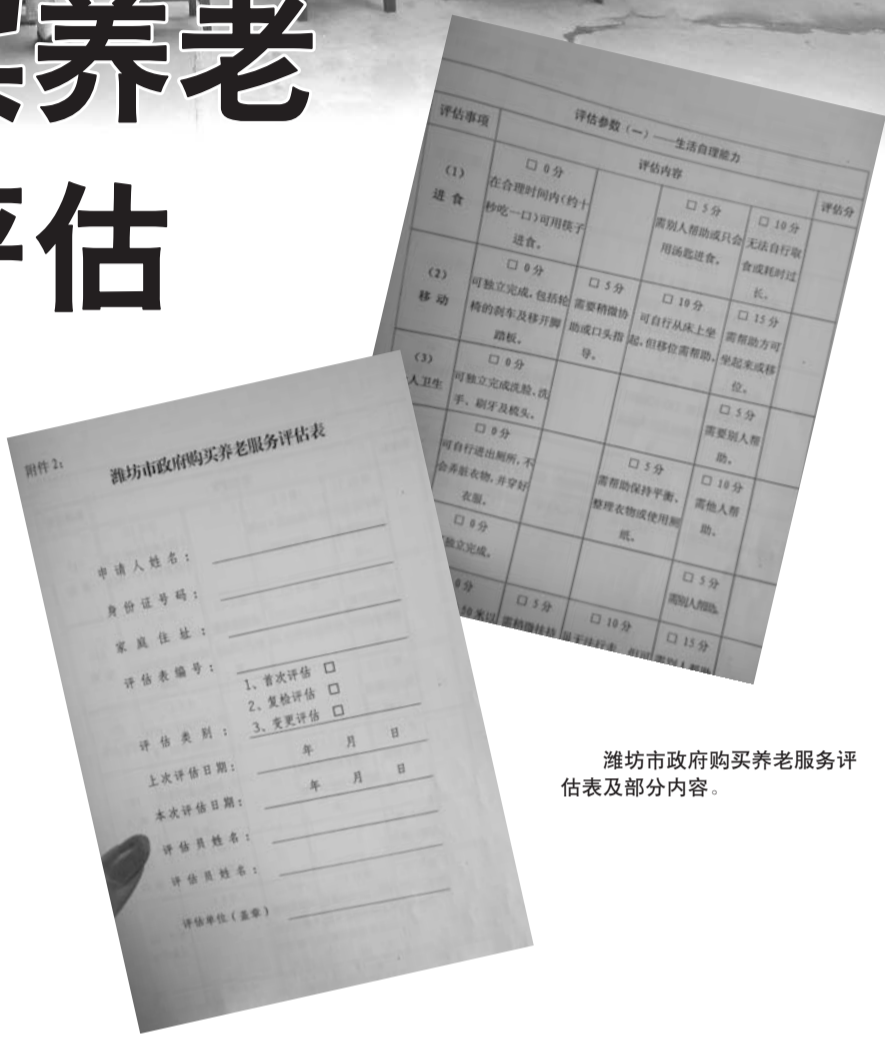
评估对象是申请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老人,他们必须符合城镇“三无”、低保或低保边缘家庭(家庭月人均收入在当地低保标准的100%-200%范围内)生活不能自理条件,而且具有潍坊市户籍,且常年居住在本市,在60周岁以上。

潍坊市民政局社会福利科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之前市民申请政府购买养老服务,都是由民政部门进行评估审核。这一机制是为了预防多人抢政府购买养老服务而出现的走后门、找关系的情况。为了更加公平公正,今年决定把评估权交给第三方。

老人本人向户口所在地县市区民政局提出申请,县市民政局在接到服务对象申请后,于5个工作日内委托社会评估组织至少派2名评估员根据《潍坊市政府购买养老服务评估表》对申请人进行首次评估,得出评估结论,对身体状况达到重度依赖或重度缺失程度的,提出准予政府购买服务建议。对实行居家养老服务的,提出提供服务内容建议。

另外,对首次评估结论有异议的,可以向县市区民政局申请复检评估,然后第三方会进行复检评估,复检评估结论为最终结论。评估结束后,将评估对象的基本情况、评估结论在其社区范围以公示,公示期为5天。当政策变动或老年人情况发生变化时,可以申请变更评估。

潍坊市民政局社会福利科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现在潍坊还没有出现过多人争抢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情况,而且因为没有新的“三无”老人和低保、低保边缘家庭老人提出申请,所以评估工作还未开展。但是准备工作和评估程序、内容、方式都已成型,只要有新的申请对象,评估人员就可以开展工作。



潍坊市政府购买养老服务评估表及部分内容。

相关链接▶▶

评估要看两项 自理能力和认知能力

评估分为两部分,一是生活自理能力评估,二是认知能力评估。通过打分,达到重度依赖或重度缺失程度的老人,准予政府购买养老服务。

生活自理能力包括进食、移动、个人卫生等10项内容,每项内容根据程度不同进行评分,例如行走于平地的能力,可以独立行走50米以上的为0分,需稍微扶持或口头指导可行走50米以上为5分,虽无法行走,但可独立操纵轮椅并可推行轮椅50米以上为10分,需别人帮助推轮椅为15分。最后将这10项评估分相加,得出结论,其中正常为0分,轻度依赖为1-10分,中度依赖为11-50分,重度依赖为51-100分,其中达到重度依赖的符合政府

购买养老服务。认知能力有4项内容,分别是近期记忆、程序记忆、定向能力、判断能力。近期记忆是看老人对近期发生事情的回想情况。程序记忆是看老人基本生活技能的完成情况,如穿衣程序、烧水泡茶等。定向能力指现实导向能力,看老人是否能识别和判断对人物、地点、时间、空间等。正常为0分,轻度缺失1-10分,中度缺失11-20分,重度缺失21-40分,其中达到重度缺失的符合政府购买养老服务。

在评估完,评估机构还会配上养老服务建议供服务人员借鉴,如某些老人需要晚间护理、排泄监护、褥疮护理等。

本报记者 丛书莹